承办有限责任公司收购业务指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74/2021_2022__E6_89_BF_ E5 8A 9E E6 9C 89 E9 c67 474852.htm 第一章 定义与概述 第1条 定义 本指引所称之有限责任公司收购,仅指收购人出 于资源整合、财务税收、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等方面的考虑 ,通过购买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出资或以其他合法途径控制 该出资进而取得该公司的控制权以及购买该公司的资产并得 以自主运营该资产的行为。 本指引所称目标公司指被收购的 有限责任公司。 第2条 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方式 按照收购标的 的不同来划分,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方式有:2.1资产收购,以 目标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资产为收购标的的收购; 2.2出资收购 , 以目标公司股东的全部或部分出资为收购标的的收购。 第3条 特别事项 3.1律师在办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事务过程中 , 应注意在进行出资转让时尊重目标公司其他股东的优先购 买权,在履行法定程序排除股东的优先购买权之后收购方方 可进行出资收购。 3.2 办理国有资产的收购和外资公司的收购 时,应注意进行国有资产评估和履行相关审批手续。第二章 收构程序概述 第4条 一般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程序 4.1 收购方与 目标公司或其股东进行洽谈,初步了解情况,进而达成收购 意向,签订收购意向书。4.2 收购方在目标公司的协助下对目 标公司的资产、债权、债务进行清理,进行资产评估,对目 标公司的管理构架进行详尽调查,对职工情况进行造册统计。 4.3 收购双方及目标公司债权人代表组成小组,草拟并通过收 购实施预案。 4.4 债权人与被收购方达成债务重组协议,约定 收购后的债务偿还事宜。 4.5 收购双方正式谈判, 协商签订收

购合同。 4.6 双方根据公司章程或公司法及相关配套法规的规 定,提交各自的权力机构如股东会就收购事宜进行审议表决 。 4.7 双方根据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将收购合同交有关部门批 准或备案。 4.8 收购合同生效后,双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资产 转移、经营管理权转移手续,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应当依法办 理包括股东变更登记在内的工商、税务登记变更手续。 4.8.1 将受让人姓名或者名称,依据约定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目 标公司的股东名册。 4.8.2 自股东发生变动之日起30日内向工 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工商变更登记。 第5条 涉及国有独资公 司或者具有以国有资产出资的公司收购时,还应注意: 5.1 根 据国有资产管理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目标公司资产进行评估。 5.2 收购项目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查和批准。 5.3 收购完成 时根据国有资产管理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资产产权变更登记 手续。 第6条 收购外商投资企业出资的,应当注意: 6.1 如收 购外方股东出资,应保证合营项目符合《外商投资产业指导 目录》的要求,做出新的可行性研究报告,并遵守法律法规 关于外商投资比例的规定。如因收购外方股东出资导致外资 比例低于法定比例,应办理相关审批和公司性质变更手续。 6.2 涉及合营企业投资额、注册资本、股东、经营项目、股权 比例等方面的变更,均需履行审批手续。 第三章 收购预备 第7条 预备阶段的信息收集 收购预备阶段为收购方初步确定 目标公司起至实施收购前的准备期间。律师在收购预备阶段 的法律事务有: 7.1 协助收购方收集目标公司的公开资料和 企业资信情况、经营能力等信息,在此基础上进行信息整理 和分析,从公司经营的市场风险方面考查有无重大障碍影响 收购活动的进行。 7.2 综合研究公司法、证券法、税法及外商

投资等法律法规,对收购的可行性进行法律论证,寻求立项 的法律依据。 7.3 就收购可能涉及的具体行政程序进行调查 , 例如收购行为是否违背我国收购政策和法律,可能产生怎样 的法律后果,收购行为是否需要经当地政府批准或进行事先 报告, 地方政策对同类收购有无倾向性态度。 第四章 对目标 公司的尽职调查 第8条 律师应就收购方拟收购的目标公司进 行深入调查,核实预备阶段获取的相关信息,以备收购方在 信息充分的情况下作出收购决策。律师可以根据实际情况, 在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下对于调查的具体内容作适当的增加 和减少。 第9条 对目标公司基本情况的调查核实,主要涉及 : 9.1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范围。 9.2 目标公司及其子 公司设立及变更的有关文件,包括工商登记材料及相关主管 机关的批件。9.3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。9.4目标 公司及其子公司股东名册和持股情况。 9.5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 司历次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。 9.6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法定 代表人身份证明。 9.7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规章制度。 9.8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他人签订收购合同。 9.9 收购标的是否 存在诸如设置担保、诉讼保全等在内的限制转让的情况。 第10条 对目标公司相关附属性文件的调查: 10.1 政府有关主 管部门对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批准文件。 10.2 目标公司及 其子公司土地、房屋产权及租赁文件。 10.3 目标公司及其子 公司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。 10.4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 的有关代理、许可证合同。第11条对目标公司财产状况的调 查: 11.1 公司的财务数据,包括各种财务报表、评估报告、 审计报告。11.2 不动产证明文件、动产清单及其保险情况。 11.3 债权、债务清单及其证明文件。 11.4 纳税情况证明。

第12条 对目标公司管理人员和职工情况的调查: 12.1 管理人 员、技术人员、职工的雇佣条件、福利待遇。12.2 主要技术 人员对公司商业秘密掌握情况及其与公司签订的保密协议、 不竞争协议等。12.3 特别岗位职工的保险情况。 第13条 对目 标公司经营状况的调查: 13.1 目标公司经营项目的立项、批 准情况。 13.2 目标公司对外签订的所有合同。 13.3 目标公司 客户清单和主要竞争者名单。 13.4 目标公司产品质量保证文 件和对个别客户的特别保证情况。 13.5 目标公司广告协议和 广告品的拷贝。13.6目标公司的产品责任险保险情况。13.7 目标公司产品与环境保护问题。 13.8 目标公司产品的消费者 投诉情况。 13.9 目标公司的特许经营情况。 第14条 对目标公 司及其子公司知识产权情况的调查:14.1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 司拥有的专利、商标、著作权和其他知识产权证明文件。 14.2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研制的可能获得知识产权的智 力成果报告。 14.3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申请的知识产权 清单。 第15条 对目标公司法律纠纷情况的调查:15.1 正在进 行和可能进行的诉讼和仲裁。 15.2 诉讼或仲裁中权利的主张 和放弃情况。 15.3 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情况。 第五章 收购意 向达成 第16条 律师在收购双方达成收购意向阶段,应在信息 收集和调查的基础上,向委托人提示收购的法律风险并提出 风险防范措施,必要时出具法律意见书,并为委托人起草或 审查收购意向书。收购意向书通常包括以下内容: 16.1 收购 标的。 16.2 收购方式及收购合同主体。是资产收购,出资转 让还是其他,并根据收购方式的不同确定收购合同签订的主 体。16.3 收购项目是否需要收购双方股东会决议通过。16.4 收购价款及确定价格的方式。转让价格的确定通常有以下几

种方式: 16.4.1 以被收购股权持有人出资时的股权价值作为 转让价格;16.4.2 以被收购股权对应的公司净资产值为转让 价格: 16.4.3 以评估价格为转让价格。 16.4.4 其他确定转让价 格的方式。16.5 收购款的支付。16.6 收购项目是否需要政府 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。 16.7 双方约定的进行收购所需满足的 条件。 第17条 保障条款 律师应向委托人提示意向书与正式收 购合同的区别和联系,根据委托人的实际需要提示意向书应 具备何种程度的法律约束力。鉴于收购活动中,收购方投入 的人力、物力、财力相对较大,承担的风险也较大。作为收 购方的律师,为使收购方获得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保障,应提 请委托人注意在意向书中订立如下保障条款,以预防和最大 程度降低收购的法律风险。 17.1 排他协商条款。此条款规定 , 未经收购方同意, 被收购方方不得与第三方以任何方式再 行协商出让或出售目标公司股权或资产,否则视为违约并要 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17.2提供资料及信息条款。该条款要求 目标公司向收购方提供其所需的企业信息和资料,尤其是目 标公司尚未向公众公开的相关信息和资料,以利于收购方更 全面的了解目标公司。 17.3 不公开条款。该条款要求收购的 任何一方在共同公开宣告收购事项前,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 任何特定或不特定的第三人披露有关收购事项的信息或资料 ,但有权机关根据法律强制要求公开的除外。 100Test 下载频 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